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九日  
討論文件

## 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

### 支持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 申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全會

#### 目的

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港協暨奧委會)有意爭取在香港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國際奧委會)全體委員大會(全會)。本文件告知委員,當局打算尋求財務委員會原則上通過有關的財政影響,以支持港協暨奧委會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

#### 背景

2. 港協暨奧委會是香港體育界的代言機構,並獲國際奧委會認可為香港的奧林匹克委員會(奧委會)。港協暨奧委會在二零零七年八月三日聯絡民政事務局,希望政府支持該會申辦於二零一一年舉行的國際奧委會全會,以及如申辦成功,支持該會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

#### 國際奧委會全會

3. 國際奧委會屬非政府組織,為奧林匹克運動的最高權力機構,根據奧林匹克憲章提倡高水平的體育運動和全民參與體育運動,以及確保奧林匹克運動會(奧運會)按時舉行。該會約有 115 名委員。他們都是所屬國家或地區的知名人士,如前政府部長、皇室人員或大型企業主管。根據奧林匹克憲章,這些委員是國際奧委會在這些國家或地區的代表。

4. 國際奧委會每年舉行一次全會,一般為期七至八日,當中包括四日正式會議,讓國際奧委會委員討論與奧林匹克運動發展的相關事宜。國際奧委會會邀請約 50 個國際單項運動項目聯會的會長出席會議。由於國際奧委會屬非政府

組織，因此國際奧委會規定國際奧委會全會的主辦權只會授予從屬的奧委會，但要求有關奧委會的所屬政府必須支持國際奧委會全會的舉行。

## 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

5. 國際奧委會在二零零五年於新加坡舉行的國際奧委會全會上，選出並公布倫敦為二零一二年夏季奧運會的主辦城市。在二零零七年於危地馬拉舉行的國際奧委會全會，國際奧委會則選出並公布索契為二零一四年冬季奧運會的主辦城市。根據這些近期舉行的國際奧委會全會的經驗，在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上很可能選出並公布二零一八年冬季奧運會的主辦城市。由於冬季奧運會是全球最負盛譽的冬季運動項目賽事，有關賽事的主辦權一向競爭激烈。視乎屆時有多少個城市和哪些城市角逐二零一八年冬季奧運會的主辦權，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將會如以往的國際奧委會全會，吸引大批記者採訪和國際媒體的廣泛報導。

6. 雖然在個別奧委會(例如港協暨奧委會)提出有意主辦某次國際奧委會全會前，國際奧委會並不會向有關的奧委會說明舉辦國際奧委會全會在招待、交通和接待等方面的要求，但民政事務局透過香港駐新加坡經濟貿易辦事處的協助，取得新加坡舉辦二零零五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的部分資料。具體來說，有關籌辦和廣播設施的要求與大型國際盛事(例如世界貿易組織(世貿組織)部長級會議)的要求相若。此外，為籌辦該次會議，新加坡體育委員會成立了一個專責小組，當中包括約 100 名全職工作人員及約 200 名義工。同時，約有 6 000 至 10 000 人(包括國際奧委會委員、貴賓、和申辦奧運賽事城市的代表團、高級政府官員及其隨員)於二零零五年國際奧委會全會舉行期間到訪新加坡。

7. 國際奧委會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日向屬下各個奧委會發出的傳閱信件述明，如果個別奧委會(包括港協暨奧委會)及所屬國家或城市(例如香港)決定正式申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必須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或之前提交意向書。預期國際奧委會執行委員會將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交預選部分有意申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的奧委會遞交正式申辦文件。如獲預選，有關的奧委會將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底獲得通知，並須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八日或之前

遞交申辦文件。國際奧委會執行委員會會視乎申辦數目，進一步甄選入圍者，邀請他們在二零零八年八月北京舉行的國際奧委會全會上，簡介申辦建議內容，並回答提問。在二零零八年北京舉行的國際奧委會全會上，將會選出並公布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的奧委會及其所屬城市。

## 理據

8. 參照二零零五年國際奧委會全會及香港舉辦大型國際會議的經驗，港協暨奧委會聯同香港具有能力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以下是主要的考慮因素：

- (a) 香港在主辦各方矚目的會議方面，具備悠久歷史及成功往績。主辦這類會議不僅需要跨政府部門的廣泛合作，在經濟、後勤及保安上也需要作出重要安排；
- (b) 香港實施寬鬆的簽證政策，現時約有 170 個國家或地區的國民可免簽證來港。即使部份參加國際奧委會全會的人士需要簽證來港，我們也可從速辦理他們的簽證申請。在國際奧委會全會舉行期間，我們更可在機場安排國際奧委會專用通道，並可在各出入境管制站為國際奧委會委員及職員提供禮遇安排或設施；
- (c) 根據記錄，國際奧委會全會通常不會引起爭議，也從沒有遇到公眾示威或騷亂的情況。香港分別在二零零五年主辦世貿組織第六次部長級會議及在二零零六年舉辦國際電信聯盟 2006 年世界電信展。從舉辦這兩項國際盛事中，我們獲取了舉辦大型會議的專業知識，並將會在舉辦二零零八年奧運會及殘疾人奧運會馬術項目及二零零九年東亞運動會中累積經驗。因此，香港完全有能力部署特別的保安安排，確保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將會在安全穩妥的環境下進行；
- (d) 香港具備世界級的國際會議設施。香港會議展覽中心和亞洲博覽館均符合國際奧委會的場地要求，可供舉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

- (e) 香港有多家位置方便的豪華酒店。假如香港成功申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我們可以為貴賓和參加者提供鄰近會議場地的一級住宿，也可以為傳媒安排信步可達新聞中心的酒店住宿；以及
- (f) 香港採用最先進的通訊技術，保證可有效及適時地把資訊和新聞發布到海外國家或地區。

9. 除了考慮香港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的能力外，我們認為主辦國際奧委會全會(最負盛名的國際體育會議)符合行政長官二零零七至零八年施政報告所言—“面對區內日趨激烈的競爭，我們會致力加強香港作為國際會展及旅遊之都的吸引力。政府會與會展、旅遊及酒店業加強合作，提升我們的優勢，主動爭取更多大型國際活動在香港舉行。”。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將會帶來很多好處，包括：

- (a) 提升香港在國際體壇的地位和聲譽；
- (b) 展示香港具備籌辦世界級國際盛事的能力，從而進一步確立香港作為亞洲國際都會地位；
- (c) 通過展示香港的最新基建發展，向全世界推廣香港；以及
- (d) 惠及本港的經濟，尤其是旅遊業、飲食與酒店業和展覽業。

10. 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也切合政府發展體育的策略：體育普及化、精英化和盛事化。在未來三年，香港將會積極參與多項大型國際體育盛事，包括在二零零八年舉辦奧運會和殘疾人奧運會馬術項目、在二零零九年主辦東亞運動會，以及在二零一零年參與廣州亞洲運動會。若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得以在香港舉行，香港將會繼續受到國際體壇注視。這不但可以鞏固香港作為亞洲大型體育盛事之都的地位，還有助香港社會培養濃厚的體育運動文化。據我們了解，體育界十分支持港協暨奧委會申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

## 財政影響

11. 根據以往經驗，每次舉行國際奧委會全會期間均會吸引約 10 000 名海外旅客前往有關的主辦城市。假如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在香港舉行，粗略估計，這些海外旅客的預期總消費為 8,000 萬元至 1.1 億元<sup>1</sup>。

12. 按照國際奧委會的規定，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的奧委會(城市)必須自費履行一系列責任。正如上文第 6 段所述，國際奧委會目前尚未向港協暨奧委會說明有關舉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的詳細要求。因此，我們在現階段未能確定主辦這次會議的所需撥款。參考我們過往主辦國際會議的經驗，世貿組織第六次部長級會議的開支預算為 2.56 億元，而國際電信聯盟 2006 年世界電信展的開支預算則為 9,300 萬元。倘若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在香港舉行，主要的開支項目將會包括：

- (a) 會議場地、會議室、中央資訊中心等租金；
- (b) 在二零零八年年底設立臨時秘書處，負責與國際奧委會聯絡、策劃及舉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的相關員工開支；
- (c) 設立臨時秘書處的開支及臨時秘書處日後的行政支出，包括辦事處租金、一般行政費用、辦事處物資及僱用法律和審計服務等；
- (d) 設立中央新聞中心的開支(例如租賃或購買影音和資訊科技設備、購買電腦軟件，以及安裝通訊系統、圖文傳真機、影印機等)；
- (e) 會議支援服務的費用，包括宣傳、主辦機構廣播、國際奧委會六種官方和工作語言(即法文、英文、西班牙文、俄文、德文和亞拉伯文)的即時傳譯等；

---

<sup>1</sup> 根據香港旅遊發展局所示二零零六年住宿旅客的平均個人消費估計。

(f) 為參與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的國際奧委會成員、貴賓及嘉賓提供保安和相關支援服務的費用；以及

(g) 接待服務的費用(例如酒店住宿、膳食、交通等)。

13. 另一方面，由於港協暨奧委會(及香港)無須為申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製備精美文件或舉辦任何大型宣傳活動，因此，所涉及的開支遠較正式主辦該全會的所需款項為少。港協暨奧委會應該可以為申辦活動尋求及提供所需款項。

14. 港協暨奧委會屬非牟利組織，主要倚賴政府資助以推動及發展本港的體育運動。鑑於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需要承擔的財政支出不菲，而港協暨奧委會的資源有限，因此港協暨奧委會已向政府提出要求，如果該會獲選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希望在財政上得到百分百支持。

#### 下一步工作

15. 就港協暨奧委會而言，他們的下一步工作是在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或之前向國際奧委會提交申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的意向書。國際奧委會執行委員會極有可能預選港協暨奧委會提交申辦文件。若事情發展如述，我們會適時向財務委員會申請在原則上通過有關的財政影響。

16. 假如港協暨奧委會申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成功，預期他們會在二零零九年八月前與國際奧委會訂立雙邊合約協議。與此同時，我們也會與港協暨奧委會商討政府的責任。待我們整理各項所需資料後，便會向財務委員會提交更詳盡的財政預算，尋求批准撥款，支持港協暨奧委會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

## 徵詢意見

17. 請委員原則上支持當局支持港協暨奧委會申辦和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

民政事務局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